

## 关于《河南保供后勤服务有限公司医用物品洗涤消毒供应中心建设项目》的审批意见

河南保供后勤服务有限公司医用物品洗涤消毒供应中心建设项目位于驻马店市兴业大道 1768 号院内 1 号厂房，租赁现有厂房，占地面积 4000 平方米，总投资 15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45.5 万元。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及其修改单要求，本项目属允许类建设项目，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该项目已在驻马店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局备案，备案项目代码：2308-411771-04-01-117358。审批事项在开发区网站公示期已满，公示期间无异议。现我局原则批准《河南保供后勤服务有限公司医用物品洗涤消毒供应中心建设项目》。建设单位据此认真落实环评提出的各项环保污染治理设施和环保治理资金，严格执行建设项目环境管理规定。

一、原则同意《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应切实落实环保投资，认真考虑本报告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并在设计和建设中逐项落实，重点做好以下几项工作：

### 1、噪声

项目施工期各项环境保护措施：项目利用已建厂房，主要是改造和设备安装调试，须按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控制和减小施工扬尘污染；合理安排施工时间，控制施工噪声，确保噪声不扰民；

本项目营运期主要噪声源包括隧道式连续洗衣机、脱水机、全自动洗涤脱水机、水泵、风机等，对产生噪声的设备尽量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基础减震、安装消声器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 2、废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软水制备系统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驻马店市第四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生产废水及地面清洗废水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驻马店市第四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主要污染物排放浓度应符合《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预处理标准及驻马店市第四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 3、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来源为环氧乙烷灭菌、解析废气、备用锅炉排气筒。其中：环氧乙烷灭菌设备密闭，解析室二次密闭，废气经负压收集后通入二级喷淋装置+除雾器+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15m高排气筒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和《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17]162号）。备用锅炉废气经低氮燃烧+烟气循环技术处理后15m高排气筒排放，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089-2021）新建燃气锅炉

### 4、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一般固废和危险废物。其中包括废包装物、废离子交换树脂、污水处理站污泥及浮渣、废过滤介质、毛绒、废活性炭、喷淋塔废液和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废包装桶返回原料供应厂家再利用，废包装袋综合利用；废离子交换树脂交由更换吸附材料的厂家带回再生处理；污水处理站污泥和浮渣经压滤满足含水率小于60%的条件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置；收集的毛绒与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处置；废过滤介质暂存固废间，定期外售综合利用；

危险废物：废活性炭、喷淋塔废液应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的规定在厂区内设置危险固废暂存间（设置明显标志）分类收集暂存，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安全处置。

二、你公司应严格执行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

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后，应按规定程序实施排污许可、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三、如果今后国家或我省颁布严于本批复污染物排放限值的新标准，届时你单位应按新的排放标准执行。

四、本批复有效期为五年，如该项目逾期未开工建设，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报我局重新审核。

五、该项目由驻马店经济开发区环境监察大队负责日常监督管理工作。

(公章)

2024年1月25日